

证券代码：002130

证券简称：沃尔核材

公告编号：2022—041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全资子公司常州市沃尔核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常州沃尔”）于近期获得政府补助金额共计人民币12,297,557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收款单位	发放主体	补助项目	补助依据	收到补助时间	补助金额	是否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	是否具有可持续性
1	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	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2021年度深圳标准领域专项资金资助奖励项目	《深圳标准领域专项资金资助奖励操作规程》	2022年6月23日	375,247	是	否
		深圳市坪山区人力资源局	2020年度坪山区和谐劳动关系奖励（补贴）	《深圳市坪山区和谐劳动关系奖励（补贴）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深坪府办规〔2018〕13号）	2022年6月29日	500,000	是	否
		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	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第二批	《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市科技研发资金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助管理办法》	2022年6月30日	1,000,000	是	否
		深圳市商务局	2022年3月深港跨境水路运输补贴项目补贴计划	《深圳市商务局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（纾困政策—2022年3-6月深港跨境水路运输补贴项目）申报指南》	2022年7月25日	5,138	是	否

2	常州市沃尔核材有限公司	江苏金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	2019年、2020年财政奖励	《金坛经济开发区项目投资协议》及《补充协议》	2022年6月13日	2,270,318	是	否
			2021年财政奖励			2022年8月24日	4,146,854	是
		常州市金坛区财政局	2022年度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项目	《江苏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省政府令第138号）、《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苏财规〔2020〕29号）	2022年08月18日	4,000,000	是	否
合计						12,297,557		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补助的类型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

2、补助的确认和计量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常州沃尔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共计12,297,557元，其中11,014,281.82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；1,283,275.18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计入递延收益。

3、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，将会增加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共计人民币9,362,139.55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1.69%。上述财务处理最终结果以审计数据为准。

4、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

本次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6日